

2023年度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1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	经营非网络游戏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一条第三款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
2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娱乐场所检查	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	歌舞娱乐场所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
3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娱乐场所检查	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查的游戏游艺设备	游艺娱乐场所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娱乐场所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
4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艺术品经营检查	未标明所经营的艺术品作者、年代、尺寸、材料、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	艺术品经营单位或场所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二条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
5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旅行社检查	经营场所、营业设施、注册资本、质量保证金	旅行社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旅游法》第二十八条、第八十三条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
6	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	互联网文化单位检查	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逾期未办理备案手续的	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	全市存量经营主体的10%	2023年2月-11月	实地检查	《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》第二十二条	市、县区级组织实施	